

# 年产 7.6 万吨动力电池用胶粘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

## 征求意见稿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及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等文件的要求，湖北回天新材料（宜城）有限公司委托湖北溪岸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其“年产 7.6 万吨动力电池用胶粘剂项目”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，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，为广泛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，进一步做好编制工作，将项目相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示如下：

### 一、环境影响报告书（征求意见稿）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：

链接：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o4J30GdVa8Fta7DY2ZZHyw> 提取码：strd

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：请联系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。

### 二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

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、法人和组织，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。

### 三、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

本次信息公示同时向社会公众征求对本项目建设环保方面的意见：

链接：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pLlSzPWSFWaJ8kaPwdqKpQ> 提取码：jlwc

### 四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
公众可通过电话、书信、电子邮件、填写公众意见表等多种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。公众提交意见时，需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；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。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，我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。

### 五、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

2024 年 11 月 11 日~11 月 22 日

### 六、相关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

（1）建设单位名称：湖北回天新材料（宜城）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湖北省襄阳市宜城市精细化工园

联系人及电话：许先生 13962429157

（2）评价单位名称：湖北溪岸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武汉市汉阳区杨稻草湾 1 号 10 栋 2 层 05-01 号

联系人及电话：陈先生 18171283120 邮箱：624241173@qq.com